

驻马店市政府采购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标包号：B包

项目编号：驿政采购-2026-01-1

项目名称：驻马店市第一人民医院医院绩效管理咨询及
信息化系统项目

采购人：驻马店市第一人民医院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智升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一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第二章	采购需求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一. 说明
	二. 竞争性磋商文件
	三. 响应文件的编制
	四. 响应文件的的上传、提交
	五. 响应文件的开启（解密）
	六. 磋商
	七. 确定成交供应商
	八. 磋商办法及评分标准
	九. 合同授予
第四章	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驻马店市第一人民医院医院绩效管理咨询及信息化系统项目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驻马店市第一人民医院医院绩效管理咨询及信息化系统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6 年 02 月 09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驿政采购-2026-01-1
2. 项目名称：驻马店市第一人民医院医院绩效管理咨询及信息化系统项目
3.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4. 预算金额：1980000.00 元，最高限价：1980000.00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驿政采购-2026-01-1A	驻马店市第一人民医院医院绩效管理咨询及信息化系统项目 A 包	1480000.00	1480000.00
2	驿政采购-2026-01-1B	驻马店市第一人民医院医院绩效管理咨询及信息化系统项目 B 包	500000.00	500000.00

5. 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具体详见磋商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

6.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至验收合格之后 12 个月止。

7.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落实促进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发展等相关政府采购政策。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供应商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及组织机构代码证（或具有有效的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

3.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公司，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查询的相关材料并加盖公章（需包含公司基本信息、股东信息及股权变更信息）或提供承诺书；

3.3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三、获取采购文件

1. 时间：2026年01月28日至2026年02月03日，每天上午08:00时至12:00时，下午12:00至17: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

3. 方式：网上下载

4. 售价：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1. 截止时间：2026年02月09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

五、响应文件开启

1. 时间：2026年02月09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不见面开标二室。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三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使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供应商应于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

将加密电子响应文件(.zmdtf 格式)在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加密上传,逾期上传其响应将被拒绝。

2. 供应商注册:

供应商首先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https://ggzy.zhumadian.gov.cn>)”网站“投标人登陆版块”进行交易主体免费注册,然后按网站下载中心(其他)“诚信库申报操作手册”指导填报企业信息和上传有关资料原件的扫描件,完善诚信库信息,自行核验通过后,按网站下载中心(其他)“办理 HNXACA 单位个人数字证书所需材料下载”准备齐资料,最后到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驻马店市文明路 1196 号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1F 大厅)办理 CA 密钥,完成注册。

3. 磋商文件下载:

凡有意参加磋商者,登录“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https://ggzy.zhumadian.gov.cn/TPFront/>)”网站,凭领取的企业身份认证锁(CA 密钥)登录系统进行网上免费下载磋商文件。供应商未按规定在网上下载磋商文件的,其响应将被拒绝。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驻马店市第一人民医院

地址:驻马店市健康路一号

联系人:施先生

联系方式:15836695200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河南智升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郑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莲花街 338 号 1 号楼 7 层 70 号

联系人:李女士

联系方式:18739632564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李女士

联系方式:18739632564

第二章 采购需求

项目名称：驻马店市第一人民医院医院绩效管理咨询及信息化系统项目

项目编号：驿政采购-2026-01-1

标包号：B包

一、技术需求

DRG 评价与运营分析系统建设背景

按疾病诊断相关分组（DRG）支付是世界公认的较为先进和科学的支付方式之一，是有效控制医疗费用不合理增长，建立公立医院运行补偿新机制，实现医保患三方共赢和推进分级诊疗促进服务模式转变的重要手段。近年来，国内也有部分地区开展了 DRG 支付方式改革的探索，但版本众多，技术标准差异较大，运行情况和成效也有较大差别。DRG 支付方式改革作为一项关键技术，也成为国家医保局成立以来的一项重要职责之一。为此，国家医保局组织形成专家团队形成了医保 DRG 支付方式改革分组标准与技术规范。

医保 DRG 支付方式改革包括 DRG 分组和付费两部分。其中规范和科学分组是 DRG 实施的重要前提，精确付费是 DRG 实施的重要保障。

国家和地方实施医保 DRG 支付方式改革，需要具备一定的如病案质量、统一编码和监管能力等基础条件，同时，还需要开展规范数据采集流程和审核等前期工作。分组作为一项较为复杂的技术，需以临床经验和统计校验相结合，在遵循临床诊疗分类和操作技术等的基础上，对疾病诊断、手术、操作等遵循“临床特征相似，资源消耗相近”的原则，通过统计学分析进行验算，实现从 MDC 到 ADRG，直至 DRG 组的逐类细化。

一、DRG、智能审核需求

1. 解决在院管理的需求

医院需及时掌握分析全院 DRG 病组的医保偿付和成本消耗等情况；临床科室需掌握本科室总体的病例入组、科室 DRG 指标情况；临床医生在填写主要诊断、手术及操作时，及时提示 DRG 预分组和预测 DRG 偿付额、净盈亏等。

2. 解决结算管理的需求

DRG 病组分组依据是病案首页等信息生成的医保结算清单。医保结算清单的

疾病诊断和治疗方式编码来源于病案首页，又有所区别，尤其是部分与医保 DRG 规则相关的填写规则。

按照国家医保局《医疗保障基金结算清单填写规范》要求开展生成、编辑、审核、质控等工作，需通过信息化系统有效解决。

3. 解决运营分析的需求

从全院、各科室、医生个人、各病组等多维度分析 DRG 病组次均费用、费用盈亏、平均住院日、CMI 值等指标，测算 DRG 病组付费标准和各病组盈亏点，提高疑难病组权重、降低简单病组权重，优化收治病组结构，降低 DRG 超支风险。

4. 保证诊疗合理性

随着医保政策对医保管理的要求不断增加，而医疗机构对医保基金及医疗行为管理相对欠缺，缺乏有效的应对手段，造成把握政策不到位、管理不及时，部分医院存在不同程度的药物滥用及过度诊疗问题，导致了医保基金不合理增长。使医院面临医保扣费，最终损害医院效益。

二、系统设计应有的原则

1. 数据的准确性、完整性原则

医保 DRG 精细化管理平台需与院内其他信息化系统进行数据交互，只有确保基础数据的准确性、完整性，才能为基于 DRG 的医院管理提供基础数据支撑和根据保障。

2. 数据安全性原则

医保 DRG 精细化管理平台数据包含患者基本信息、诊疗信息、医保结算信息等涉及隐私的关键数据，不得篡改、泄漏、丢失和破坏。系统设计和部署需确保数据安全性，原则上应院内部署。

3. 系统业务流程形成闭环管理

由于院内 DRG 管理流程涉及多个部门，医保 DRG 精细化管理平台对医院各 DRG 付费流程节点实行闭环管理。临床科室医生可以在**事前**对当前病例的预测入组情况、该病组的分值、地区均费、已发生费用、医保剩余费用等进行分析，将成本管控的概念落实到每个医生；**事中**，各管理部门从全院、各科室、医生个人、各病组等多维度，从费用的超支和结余、DRG 各项指标和结算清单质控等角度进行全方位监控，即时发现问题，解决问题，确保达到医院预期目标；**事后**，对医保局每月反馈的 DRG 入组结果，快速准确核实校对，定位并分析其中原因，对

申诉病例实现各科室的协同处理，实时在分析申诉病例时快速便捷地查阅费用明细与病历信息。

通过智能审核对事前、事中、事后的实时监测，发现异常数据、违规的医疗项目进行实时提醒、监控分析，对不合理医嘱、收费形成的事前预防、事中监管、事后分析的闭环管理。改善临床的医疗收费行为，将申诉过程成为一种学习过程，同时协助医院管理部门做到有效的医保扣款分析，有效防止医保违规、提高申诉效率，建立医保违规的“防治结合”的管理格局。

三、需关注主要功能模块

医保 DRG 智慧运营平台，包括 DRG 数据中心、DRG 运营分析、结算单管理、结算清单管理全流程质控、医保智能审核。

1. DRG 事前（患者在院）DRG 预分组管理。DRG 分组预测与预警；患者在院监测；提交前病例监测；已提交病例监测等功能；医生端的结算清单质控提醒；在符合医保规范的前提下提供分组优化建议，协助临床医生在住院诊疗过程中对 DRG 相关指标和总费用进行有效提醒。

2. DRG 事中管理（患者出院，数据未上传至医保局）。医保结算清单创建；编辑管理；审核管理（多级审核）；医保结算清单质控等，质控规则有别于病案首页。

3. DRG 事后管理（医保局将结算数据返回后）。医保结算管理，实现医保数据与院内数据的核对审核，异常病历和特殊病历的核实申诉；DRG 运营分析（医生、医疗组、科室、病组等维度）；专项分析（病例性质、外科能力、学科发展、CMI 值统计等）。

4. 盈亏分析与申诉系统。让临床医生主动参与医保支付中来，同时能够针对医保支付结果进行盈亏分析以及盈亏原因分析，便于调整诊疗方式。可在事中、事后将医院管理者关心的数据指标（超支结余、资源使用效率、费用构成、病组构成、学科发展等等）实时更新并展示，让科室管理者、行政管理、医院管理者等多角色管理者准确了解医院运营相关指标的执行情况，并对执行情况给予相关评价。进一步提升医院临床和行政管理工作效率。

5. 结算清单质控系统。针对医保结算清单进行全过程质量监控，构建医生端、病案端、质控管理端、医保端全面质控模型，质量监控覆盖结算清单从生成前到结算后的全过程，赋能医院精细化管理。

6. 医保智能审核系统。针对根据各地医保实践、经验和管理要求，为医院设置符合当地医保监管所需的智能审核规则引擎及可配置功能。涵盖规则管理字典、事后规则配置、实时规则配置、规则除外配置、异常描述配置。事前提醒规则配置：在患者门诊/住院过程中，系统对医生开立的处方/医嘱，护士计费等信息进行审核，向医生提醒是否有不合理行为的产生。事后审核规则配置：根据患者门诊/住院产生的费用数据，费用信息、病历首页信息进行审核，向医保办提醒是否有不合理行为的产生。实时监控规则配置：对整个住院就医过程进行监管，涉及了住院全流程监管接口（用户级调用接口：入院信息录入、住院信息变更、开立医嘱、医嘱保存、出院信息录入；后台接口：日清单上传）。

DRG 医保支付运营&医保智能审核系统技术参数

一、DRG 医保支付运营管理系统

系统模块	子模块	功能参数
DRG 医生助手(嵌入运行方式)		<p>▲1. 支持嵌入 HIS/EMR 等第三方系统使用，为临床医师提供实时 DRG 预分组信息和费用消耗情况。</p> <p>2. DRG 预分组：通过本地化分组器预先分组，模拟实际付费，实时预算结余，图形化展示费用消耗情况及高低倍率分布情况。</p> <p>▲3. 智能预警监测：支持高低倍率、再入院、入组异常、费用结构异常等方面预警及特病单议提示，预警条件支持自定义。</p> <p>4. 自动转码：根据患者诊断/手术数据变更同步更新，对三四级及微创手术标记显示，支持对医院编码进行自动转码为医保版编码。</p> <p>5. 临床路径：根据患者主诊断进行关联临床路径自动匹配与查询。</p> <p>6. 目标分组：支持通过调整诊断、手术进行模拟分组，对比模拟前后预分组结果，诊断/手术输入支持动态模糊搜索，支持拖动调整顺序。</p> <p>7. 智能入组推荐：根据填写的诊断、手术等信息进行其他入组情况推荐及相关综合病组的展示，可筛查手术缺漏情况。</p> <p>8. 入组记录：记录患者在每个诊断及手术变化的节点的 DRG 入组结果，支持数据追溯功能。</p> <p>▲9. 费用分析：提供当前病例费用分类与预分组标杆数据的对比，展示费用分类费用、占比，支持下钻查看各项费用明细，支持查看每日费用消耗趋势及费用明细。药品费支持显示国家药品分类、国谈药、集采</p>

		<p>药等。</p> <p>10. 同组病例：支持查询时间段内相同分组的其他病例，选择标杆病例进行诊疗信息和费用消耗对比。</p> <p>11. 历史住院：支持查看当前患者历史住院的 DRG 分组和诊断、手术信息。</p>
DRG 驾驶舱	医保基金监管首页	<p>1. 展示时间段内全院预计盈亏、医疗总费用、药占比、耗材占比、结余/超支病例数等。</p> <p>▲2. 支持查看筛选时间段内的 DRG 组数、入组率、CMI、时间/费用消耗指数等 DRG 核心运行指标，支持查看同比。运行指标支持钻取指标详细报告。</p> <p>3. 支持查看时间段内高低倍率病例的科室、病组分布情况，病组人数分布前十。</p> <p>4. 支持查看时间段内科室盈亏统计及排名，病组盈亏分布前十。</p>
全局搜索	搜索	支持通过患者姓名、病案号、住院号进行多场景搜索，包括在院、离院未结算、离院已结算、医保已结算的数据，便于快速查找患者。
工具箱	编码查询	<p>1. 支持疾病诊断编码、手术编码、医保版本编码对照关系查询。</p> <p>2. 提供分组工具，支持通过输入诊断、手术等信息进行单条分组</p>
在院运行监管	在院总览	<p>1. 对【在院患者】的数据进行监控，包括在院人数、DRG 关键数据、盈亏预测、在院预警分布、病种及费用分布等。</p> <p>2. 对离院未结算的病例进行数据汇总。</p>
	在院运行监管	<p>对【在院患者】进行 DRG 相关监测，实时监测各种风险病例。</p> <p>1. 在院患者列表：同步当前在院患者信息，进行 DRG 预分组和预警判定。</p> <p>2. 条件查询：支持按照科室、医疗组、医生、医保类型、医疗类别、诊断、手术等条件筛选数据。支持按照按预警规则筛选病例。</p> <p>3. DRG 预分组：通过本地化分组器预先分组，模拟实际付费，实时预算结余，图形化展示费用消耗情况及高低倍率分布情况。</p> <p>4. 智能预警监测：支持高低倍率、再入院、入组异常、费用结构异常等方面预警及特病单议提示，预警条件支持自定义。</p> <p>5. 自动转码：根据患者诊断/手术数据变更同步更新，对三四级及微创手术标记显示，支持对医院编码进行自动转码为医保版编码。</p> <p>6. 临床路径：根据患者主诊断进行关联临床路径自动匹配与查询。</p> <p>7. 目标分组：支持通过调整诊断、手术进行模拟分组功能，支持对比模拟前后预分组结果，诊断/手术输入</p>

		<p>支持动态模糊搜索，支持拖动调整顺序。</p> <p>8. 智能入组推荐：根据填写的诊断、手术等信息进行其他入组情况推荐及手术相关入组的展示。</p> <p>9. 入组记录：记录患者在每个诊断及手术变化的节点的 DRG 入组结果，支持数据追溯功能。</p> <p>10. 费用分析：供当前病例费用分类与预分组标杆数据的对比，展示费用分类费用、占比及累计占比，支持下钻查看各项费用明细，支持查看每日费用消耗趋势及费用明细。药品费支持显示国家药品分类、国谈药、集采药等。</p> <p>▲11. 费用消耗情况分析：将住院各阶段产生的费用与均值的趋势对比。</p> <p>12. 同组病例：支持查询时间段内相同病组的其他病例，选择标杆病例进行诊疗信息和费用消耗趋势对比。</p> <p>13. 历史住院：支持查看当前患者历史住院的 DRG 分组和诊断、手术信息。</p> <p>14. 系统互联互通：支持对接医保智能审核系统，展示医保智能审核系统中该病例的相关质控预警信息。（需要相关系统对接）</p>
离院数据 监测	未结算病例	<p>1. 支持对所有已离院未与院方结算的病例进行数据监管。</p> <p>2. 支持按科室、数据范围、医保类型、医疗类别、统筹区、DRG 病组、主要诊断、主要手术的筛选查询功能。</p> <p>3. 支持钻取查看患者 DRG 入组详情信息。</p>
	待归档病例	<p>1. 支持对离院已结算的病例中，未填报病案首页的病例进行数据监管（依据电子病历首页信息进行分组）。</p> <p>2. 支持按科室、出院日期、数据范围、医保类型、统筹区、DRG 病组、主要诊断、主要手术的住院床日的筛选查询功能。</p> <p>3. 支持钻取查看患者 DRG 入组详情信息。</p>
	已归档病例	<p>对离院已结算并已提交病案首页的病例进行数据监管，实时监测各种风险病例。</p> <p>1. 条件查询：支持按出院日期/出院结算日期、科室/医疗组、医保类型、结算类型、住院床日、预警级别及预警规则等多条件筛选病例。支持按照按预警规则筛选病例。</p> <p>2. 智能预警监测：支持高低倍率、再入院、入组异常、费用结构异常等方面预警及特病单议提示，预警规则支持自定义。</p> <p>3. 患者详情：支持患者基本信息、预计结算费用、主要诊疗信息、DRG 预分组和预警判定等。</p> <p>4. DRG 预分组：通过本地化分组器进行分组，模拟实际付费，实时预算结余，图形化展示费用消耗情况及高低倍率分布情况。</p> <p>5. 自动转码：根据患者诊断/手术数据变更同步更新，</p>

		<p>对三四级及微创手术标记显示，支持对医院编码进行自动转码为医保版编码。</p> <p>6. 目标分组：支持通过调整诊断、手术进行模拟分组功能，支持对比模拟前后预分组结果，诊断/手术输入支持动态模糊搜索，支持拖动调整顺序。</p> <p>7. 智能入组推荐：根据填写的诊断、手术等信息进行其他入组情况推荐及手术相关入组的展示。</p> <p>8. 入组记录：记录患者在每个诊断及手术变化的节点的 DRG 入组结果，支持数据追溯功能。</p> <p>9. 费用分析：提供当前病例费用分类与预分组标杆数据的对比，展示费用分类费用、占比及累计占比，支持下钻查看各项费用明细，支持查看每日费用消耗趋势及费用明细。药品费支持显示国家药品分类、国谈药、集采药等。</p> <p>10. 费用消耗情况分析，根据住院各个时间阶段支持各类费用的实际占比与均值的趋势对比。</p> <p>11. 历史住院：支持查看当前患者历史住院的 DRG 分组和诊断、手术信息。</p> <p>12. 支持对接病案首页质控、医保结算清单管理、医保智能审核系统，展示各系统中该病例的相关质控预警信息。（需要系统对接）</p>
	离院数据监测	<p>对离院数据进行不同维度的数据质量和重点指标监测。</p> <p>1. 支持按科室、医疗组、医生等不同维度进行数据筛选，可根据用户权限自行判定数据范围。</p> <p>2. 支持按出院日期/出院结算日期、数据范围、医保类型等多条件的信息筛选。</p> <p>3. 支持查看待改善病例汇总列表，按照预警条件进行分类，包括高倍率、低倍率、未入组、诊断/手术相关问题等。</p> <p>4. 支持重点指标监测，包括高/低倍率、药耗占比、入组异常等，分析维度包括科室、医疗组、医生、病组等。</p>
	离院盈亏预算	<p>对离院数据进行盈亏预算，并提供费用结构、病例类型等主题分析。</p> <p>1. 支持按科室、医疗组、医生等不同维度进行数据筛选，可根据用户权限自行判定数据范围。</p> <p>2. 支持按出院日期/出院结算日期、数据范围、医保类型等多条件的信息筛选。</p> <p>3. 盈亏总览：支持查看筛选时间段内关键结算预测数据，提供同环比。支持查看年度趋势、病例盈亏分布、病组盈亏分布排名、科室盈亏分布排名。</p> <p>4. 费用结构：支持查看费用结构统计分析和各项费用明细、数量及占比；支持横向查看科室/病组间的费用结构对比。</p>

		<p>5. 病例类型：对病例的各种倍率及未入组进行数量统计和盈亏计算，支持查看异常病例发生趋势，和各科室/病组间病例类型数据分布的横向对比。</p> <p>6. 区间分布：支持查看各分值区间的病组/病例和结余分布，横向对比各科室各分值区间的病组数、病例数和病例数占比。</p> <p>7. 病组列表：提供病组间的横向数据对比，包括结算例数、费用、高低倍率例数、药占比、耗占比等关键数据。支持查看某一病组的盈亏趋势、病例数-次均费用、药占比耗占比发展趋势。支持钻取到病组详情页面。</p> <p>8. 病组详情：统计具体病组的总病例数、总结余、总费用、高低倍率病例数等指标和同环比。支持查看当前病组的结余趋势、病组次均费用及病例数的发展趋势。支持查看病组的费用结构分析和各项费用明细。支持查看病组内的病例列表，和病组在各个科室、医疗小组、医生间的数据横向对比列表。</p> <p>9. 科室列表：支持进行科室间横向数据对比，包括病例类型数据、费用数据、结算数据等。可筛选盈利亏损科室，支持自定义列表显示。支持查看科室详情和发展趋势。</p> <p>10. 医疗组列表：支持进行医疗组间横向数据对比，包括病例类型数据、费用数据、结算数据等。可筛选盈利亏损医疗组，支持自定义列表显示。支持查看医疗组详情和发展趋势。</p> <p>11. 医生列表：支持进行医生间横向数据对比，包括病例类型数据、费用数据、结算数据等。可筛选盈利亏损医生，支持自定义列表显示。支持查看医生详情和发展趋势。</p>
	<p>首页编码差异</p>	<p>▲对病案首页编码前后数据进行 DRG 预分组对比，统计分组差异病例，支持差异分析报告，包括分组差异趋势、科室分布及差异患者明细。</p>
<p>医保结算管理</p>	<p>结算数据导入</p>	<p>1. 支持数据接口对接医保结算清单上报系统的医保结算数据。（需进行系统对接）</p> <p>2. 医保结算单导入：支持手动导入医保返回的月度结算单，支持本地预分组与医保返回的分组结算单数据进行对比，包括分组一致性、诊断/手术、费用等相关情况，支持按分组一致性、病例类型等进行快捷筛选。</p> <p>3. 匹配规则：实现将医保返回结算单表头字段与系统数据表字段进行手动对照功能，设置匹配条件，导入医保结算单数据。支持自定义匹配数据源的配置。</p> <p>4. 支持对导入数据的概览查看，包括医保局返回点值的维护，已导入数据的病例数、职工数、居民数、出院时间分布等信息的概览查看。</p>

	盈亏统计分析	<p>根据医保局返回的结算单数据进行数据统计</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提供时间段内的医保结算概况：病种分布、医保类型分布、病例类型分布、入组情况等及对应的盈亏情况。 2. 提供结算金额及结算人数的结算统计趋势图。 3. 提供各种倍率病例的例数、占比、结算费用等。 4. 列表统计各科室的结算明细，横向对比。
	运营指标分析	<p>对全院维度 DRG 运营指标进行汇总。</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支持出院日期/出院结算日期、医保类型的数据筛选。 2. 支持指标的概览查看，包括产能、效率、医疗行为安全等 ▲3. 支持从科室维度进行 CMI-结余分析、时间-费用消耗指数的矩阵分析，并给出建议。 4. 支持横向对比各科室之间的指标横向对比。 5. 支持医疗服务能力指标数据的详细分析，包括病例数、入组率、DRG 组数、CMI 等，各指标支持详细的数据分析，包括科室、医疗组、医生等维度，可查看趋势并支持趋势对比。 6. 支持医疗服务效率指标数据的详细分析，包括时间消耗指数、费用消耗指数、药品费用、耗材费用等，各指标支持详细 d 数据分析，包括科室、医疗组、医生等维度，支持数据的对比分析。 7. 对所选时间段内医疗行为安全数据进行汇总。展示全院整体死亡率及各级死亡率数据统计及同期对比、住院人次分布与死亡率变化趋势分析图、DRG 结算病例的各风险等级死亡数据汇总。
	结算差异分析	<p>对医保局实际返回的病例与系统预测病例结算差异的分析。</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支持结算日期、科室、医保类型的数据筛选。 2. 支持对入组一致率、盈亏金额差异等关键数据的对比分析。 3. 支持对比医保结算和系统预测的 DRG 相关关键指标，支持高低倍率的差异对比查看，可查看患者的差异明细分析。 4. 支持差异趋势的分析查看，包括结余差异、结算率、分组差异、病例类型差异，可按月份查看差异详情。
	医保申诉管理（院内申诉）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支持院内医保申诉功能，集中管理需申诉的病例列表。 2. 支持搜索指定病例进行申诉，提交申诉理由及申诉材料。 <p>支持医保申诉与特病单议。</p>
问题病例分析	科室质量分析	<p>提供无效病例类型及例数、整体入组情况分析图表。</p> <p>提供各入组情况同期对比、未入组患者明细列表，报</p>

		表支持下载。
未入组分析		按科室、未入组原因等统计未入组病例，支持查看未入组病例列表及病例详情。统计报表支持排序、下载。
有疑问主诊断		系统提供按例数统计占比较高的有疑问住诊断；提供有疑问住诊断例数同期对比；支持多级钻取。统计报表支持排序、下载。
住院超60天		提供住院超60天例数同期对比；提供各科室分布情况；提供住院超60天科室统计指标列表，并支持钻取患者列表及明细。统计报表支持排序、下载。
住院小于2天		提供住院小于2天例数同期对比；提供各科室分布情况；提供住院小于2天科室统计指标列表，并支持钻取患者列表及明细。统计报表支持排序、下载。
分组效率分析		支持按月、季、年筛选时间范围。 提供查看不同类型的问题病例汇总信息，包括未入组、费用小于5、住院小于2天、住院超60天、QY病例、有疑问主诊断、再入院病例。 支持查看问题病例变化趋势。 可按科室、医疗组、医生、病组查看问题病例信息。 统计报表支持排序、下载。
数据质量分析		支持按月、季、年筛选时间范围。 提供本期、同期数据质量对比分析查看的对比图表。 提供入组情况的树形图图表，包括有效病案、无效病案等信息。 提供入组情况本期与同期的汇报分析。 提供未入组患者详情的统计报表，统计报表支持排序、下载。
费用小于5分析		提供住院小于5例数同期对比；提供各病区分布情况；提供费用小于5科室统计及病区统计的分析报表。
死亡情况分析		提供各风险等级死亡病例数同期对比及各科室死亡病

	析	<p>例分布情况对比。</p> <p>提供各风险风机死亡情况对比功能，分别对低风险组、中低风险组、中高风险组、高风险组死亡病例数进行同期对比及在各个科室中的分布统计。</p>
	歧义病例分析	提供 QY 病例分布、QY 病例分类、各科室 QY 病例分布情况统计分析。
专项分析	高倍率病例	<p>对时间范围内的高倍率病例相关数据进行监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支持按出院时间、结算时间、医保类型、科室/医疗组/主治医师等条件设置查询范围。 2. 支持离院数据与医保结算返回数据切换。 3. 支持统计所选时间段内高倍率病例发生例数及占比、总费用、DRG 结算费用及预计盈亏金额等指标。 4. 支持高倍率病例数/占比趋势与病组分布分析。 5. 支持查看高倍率的患者明细列表，提供疑似高倍率原因归类。
	低倍率病例	<p>对时间范围内的低倍率病例相关数据进行监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支持按出院时间、结算时间、医保类型、科室/医疗组/主治医师等条件设置查询范围。 2. 支持离院数据与医保结算返回数据切换。 3. 统计所选时间段内低倍率病例发生例数及占比、总费用、DRG 结算费用及盈亏金额。 4. 支持低倍率病例数/占比趋势和病组分布分析。 5. 支持查看低倍率的患者明细列表，提供疑似低倍率原因归类。
	再入院监测	<p>对时间段内再入院患者数据进行监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支持 3/7/15/31 日内再入院患者的历次住院信息列表及科室分布情况，支持钻取到患者明细信息。 2. 支持以不同离院方式、不同出院情况离院后再入院的病例分布统计。 3. 支持再入院科室排名，支持再入院主诊断排名。 4. 支持全部再入院患者列表，支持按照同一诊断、同一分组进行筛选。 5. 横向统计对比各科室再入院患者情况，包括同一诊断、同一分组、不同离院情况等维度。
	病例入组分析	<p>对时间段内病例入组结果进行多维度分析。</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支持离院病例及医保返回病例的数据源切换。 2. 支持按结算方式的数据分析查看，包括人数分布、入组情况、病例数趋势。 3. 支持按病组属性的数据分析查看，包括核心组/综合组病组分布、病例分布、趋势分析。 4. 支持按治疗方式的数据分析查看，包括内外科的人数分布、趋势分析。

		<p>4. 支持按病组性质的数据分析查看，包括基础病组、正常病组人数分布、趋势分析。</p> <p>5. 支持按科室间的横向入组分析指标对比。</p> <p>6. 支持基础病组的数据统计。</p>
	费用结构分析	<p>1. 支持时间范围内费用结构分布，包括药品费、耗材费托各项费用。</p> <p>2. 支持药占比、耗占比趋势图。</p> <p>3. 支持费用结构异常病例数趋势。</p> <p>4. 横向对比各科室费用结构异常分类数量，及费用结构异常的病例列表。</p> <p>5. 支持切换科室/医疗组/医生维度。</p>
	重点病组分析	<p>▲从人次、费用、高低难度、亏损和结余等五个维度进行病组数据监测，自动筛查需要重点关注的病组，为医院发展决策、经营分析支持数据支持。</p>
学科发展分析	MDC 发展均衡	<p>DRG 病组学科覆盖情况分析，统计各维度入组病例数、医疗总费用及占比，分析各学科发展情况。</p> <p>1. 以气泡图方式展示不同 MDC 的病例数、CMI 及医疗费用间关系，提供 MDC 发展情况及 DRG 组覆盖率统计。</p> <p>2. 提供各个 MDC 的 DRG 核心数据对比分析，支持钻取各 MDC 下的 ADRG 到 DRG 的覆盖情况，报表展示各 ADRG 资源消耗及医疗服务能力、效率相关数据，并支持联动展示各 DRG 资源消耗及医疗服务效率相关数据。</p>
指标查询	指标分析	支持 DRG 关键指标的自定义组合查询和导出，支持自选维度、时间范围进行数据查询并导出报表，支持将查询指标及条件保存为自定义查询方案。
	重点指标监测	▲展示包括费用发生情况、医疗服务质量与能力、入组情况、病组病例异常变化情况等相关指标统计报表。统计报表支持下载。
	运营报告	支持查看基于 DRG 核心指标的详细报告，包括基本情况、结算概况、入组分析、CMI 与权重、资源消耗、高低倍率、医疗质量等章节。
	象限分析	▲支持象限图进行科室、病组优劣势分析，支持指标组合维度切换与自定义。
配置中心	系统基础配置	系统参数：系统相关运行参数的维护，医院基本信息、结算等级系数、分组器 URL 等。
		数据源配置：支持数据源统一配置管理功能。
		数据同步配置：支持各个数据接口同步的前端配置页面。
	医保配置	<p>1. 分组器版本管理：支持国家 DRG 分组规则，支持导入本地化分组器规则，支持按年度维护管理分组器。</p> <p>病组管理：</p> <p>1. 支持按分组器版本维护各病组参数，包括病种结算类型、分值、死亡风险等级、平均费用、结算标准、</p>

		<p>病种分值等。</p> <p>2. 支持基于院内历史数据测算 DRG 各项费用标杆参考值。</p> <p>3. 支持通过参数化配置当地医保结算方案的变化，无需修改代码。高低倍率结算办法配置。</p> <p>4. 病组类型支持设置正常病组、基础病组、重点监测病组、中医优势病组及激励病组等。</p>
		<p>点值管理：支持维护地区使用的预算/结算点值，支持城乡居民、城镇职工分别录入。</p>
		<p>字典对照：通过字典配置，依据当地 DRG 付费体系，建立符合医院需求的 DRG 付费预测规则。</p>
		<p>预警规则配置</p> <p>▲1. 支持预警条件自定义配置模块。内置规则包括住院日异常、费用异常、入组异常、费用结构异常、再入院等。</p> <p>2. 支持区域医保单议规则维护。</p>
		<p>费用结构配置</p> <p>支持自定义费用结构，系统根据该结构进行费用统计及分析。</p>
	调度中心	<p>调度作业：统一管理各项作业的名称，可设置运行参数、执行频率等参数。</p> <p>操作日志：支持系统参数配置日志，数据采集作业日志。</p> <p>任务监控：系统各项任务作业执行的实时仪表走势监控和历史走势监控。</p> <p>定时作业：统一管理所有需要定时执行的作业，监控执行状态，可设置执行频率。</p>
	组织管理	<p>科室管理：管理医院的科室、科室对照、标准科室等科室相关信息。</p> <p>角色管理：管理院内角色及系统使用权限。</p> <p>用户管理：管理院内用户及系统使用权限，可对用户进行编辑、重置密码和禁用等操作。</p>
	医保三目管理	<p>西药中成药库：支持西药中成药库的目录查看，支持按药品代码、药品名称等条件的筛选查看。</p> <p>西药目录：支持西药目录的查看，支持按药品编码、药品名称等条件的筛选查看。</p> <p>西药库对照：支持西药库对照的查看，支持按药品代码、药品名称等条件的筛选查看。</p> <p>中药库：支持中药库的查看，支持按中药编码、中药名称等的筛选查看。</p> <p>耗材库：支持耗材库的查看，支持按国家耗材代码、国家耗材名称等的筛选查看。</p>
	编码字典管理	<p>诊断编码查询：支持多版本疾病诊断编码检索与维护。</p> <p>手术编码查询：支持多版本手术操作编码检索与维护。</p> <p>诊断编码对照：支持临床版疾病诊断编码与医保版疾</p>

		病诊断编码对照关系的维护与查询。
		手术编码对照：支持临床版手术编码与医保版手术操作编码对照关系的维护与查询。
工具箱	编码查询	系统支持提供单独工具箱，进行各版本疾病诊断编码、手术操作编码的查询

二、医保智能审核系统

功能模块	子模块	功能说明要求
首页	/	1、消息查看：支持展示用户待办事项通知，直达消息处理页面； 2、首页分析：针对用户重点关注的指标数据提供图形化（柱状图，饼状图，图表）直观展示，包含患者在院审核、出院审核违规情况、科室违规数量统计、在院事前违规规则统计、出院事后违规统计、医保局反馈违规数量等。
事前预警	住院临床医嘱开具质控	1、当临床人员给病人开具医嘱时，将根据医嘱内容对其合理性、合规性给出实时判断，并进行消息反馈，当有异常(违规)时，立即以弹窗的方式提醒医师； 2、不再提示：支持用户对弹出的具体违规提示，无需处理的，进行不再提示操作，并记录不再提示原因及用户不再提示操作日志，质控提示留痕。
	住院护理记账实时质控	如护士开护理耗材时实时质控，根据开具内容对其合理性、合规性给出实时判断，并进行消息反馈，当有异常(违规)时，立即以弹窗的方式提醒护理人员发现如耗材单开、重复开等违规问题
	住院手术室医嘱质控	当手术室医务人员给病人开具医嘱时，将根据医嘱内容对其合理性、合规性给出实时判断，并进行消息反馈
	门诊医师开处方实时质控	当门诊医师给病人开具处方时，将根据处方内容对其合理性、合规性给出实时判断，并进行消息反馈，当有异常(违规)时，立即以弹窗的方式提醒医师
	其他自定义实时场景	其他指定实时监控场景进行预警提示。
事中监控	在院每日定时质控	对在院患者每日进行一次或者多次定时的全量在院数据质控，定时时间支持指定。定时质控结果汇总在住院预警列表中展示。
	出科/转科质控	用于对住院待出科/转科病人的全部医嘱信息、计费信息，进行一次性审查，以了解其已发生的医嘱、费用信息的合理性，及时拦截出院前违规
	出院预结算质控	用于对住院在院病人的全部医嘱信息、计费信息，进行最后一次审查，以了解其已发生的医嘱、费用信息的合理性，及时拦截出科前违规

	门诊结算前质控	用于对门诊病人的全部处方信息、计费信息，进行最后一次审查，以了解其已发生的处方、费用信息的合理性，及时拦截门诊结算前违规
	其他自定义事中场景	支持指定质控场景嵌入，当医务人员给病人开具计费项目时，根据项目内容对其合理性、合规性给出实时判断，并进行消息反馈
事后审核	住院医保审核	<p>1、预警结果列表：展示系统所有住院患者及一定时间范围内的离院患者的质控提示记录，包括违规等级、异常描述、违规金额等；支持通过违规等级、病案号、患者姓名、科室名称等进行检索；</p> <p>2、违规具体详情下钻：支持查看每条质控提示明细信息，聚焦展示与该条质控相关的违规医嘱、收费、诊断、手术等明细；</p> <p>3、违规批注：支持对违规详情进行对话式批注，支持发送文字、图片及文件等，用户详细批注操作留痕；</p> <p>4、患者预警列表：支持从患者维度统计违规数量、金额。并支持详情下钻具体患者的全部违规明细及金额。</p> <p>5、特权申请：当系统质控违规提示方式为阻断时，对医生端因系统阻断产生的 workflow 堵塞进行特权管理，医保办针对相应患者可以选择某个场景解除质控，以及临时一次或者永久解除质控，并需要填写相关的操作理由；支持通过患者流水号、住院号、患者姓名、科室、规则等信息进行筛选查看特权申请记录列表；</p> <p>6、质控白名单：支持根据患者流水号配置，跳过相关患者质控，不质控，不反馈。</p> <p>7、预警忽略记录（不再提示）：支持查看全院用户已处理的不再提示操作情况，支持下钻查看当时的违规提示详情，不再提示操作留痕。</p>
	门诊医保审核	<p>1、预警结果列表：展示系统所有门诊患者及一定时间范围内的离院门诊患者的质控提示记录，包括违规等级、异常描述、违规金额等；支持通过违规等级、病案号、患者姓名、科室名称等进行检索；</p> <p>2、具体提示详情下钻：支持查看每条质控提示明细信息，聚焦展示与该条质控相关的违规医嘱、收费、诊断、手术等明细；</p> <p>支持对违规详情进行对话式批注，支持发送文字、图片及文件等，用户详细批注操作留痕；</p>
平台违规管理	违规数据关联	<p>1、支持按照单据类型（初审/终审），导入医保局相关系统反馈的医院医保违规数据。</p> <p>2、支持按照出院时间、结算时间、科室、医师、患者、规则类型、复核状态、单据类型、定责状态等进行违规检索。</p> <p>3、支持自动关联和查看该条违规患者在院期间的全部违规明细数据，自动关联失败时，支持手动检索关联。</p> <p>4、违规责任科室认定：支持对该条患者相关费用产生</p>

		或执行的科室责任进行认定。支持默认及手动更改责任科室。
	违规数据统计	1、支持对指定结算时间范围内的平台反馈违规数据进行统计，包括统计违规数量及违规金额； 2、支持按照全院/维度进行统计； 3、支持按照三目类型进行拆解统计，如项目/药品违规数量及金额；
	违规信息举报	1、支持通过审核状态、患者姓名、流水号、科室、医生、举证状态等检索全院及科室的需要举证的违规异常数据； 2、支持下钻查看违规详情； 3、违规举证：对违规信息支持对话式举证，进行违规信息、患者治疗过程信息的查看以及相关佐证材料文件上传，用户举证操作信息留痕；
统计分析	住院质控问题综合分析	1、支持从医疗类别、数据范围维度，对全院质控数据进行统计分析。展示质控患者总数、总费用、全部医嘱数据条数等。 2、支持统计质控结果指标，包括违规总条数、违规总患者数、违规项目种类数量及违规涉及金额等； 3、支持从科室、规则、项目及疾病等维度对违规数据进行统计分析； 4、支持自定义表头生成和查看报表，可选择科室、医生、规则类型、规则名称等维度。以报表和图表形式进行展示。 5、支持导出统计分析报表。 6、所有图例都支持自定义开关，聚焦重点数据。
	门诊质控问题分析	1、支持针对门诊患者每日质控产生的问题进行统计分析。 2、支持选择结算年月、科室、医师、规则等进行违规查询。支持数据详情下钻查看具体违规明细； 3、支持自定义表头生成报表，可选择科室、医生、规则类型、规则名称等。以报表和图表形式进行展示。 4、支持导出统计分析报表。 5、所有图例都支持自定义开关，聚焦重点数据。
	飞检质控问题分析	1、支持从医疗类别、数据范围维度，对全院飞检质控数据进行统计分析。展示质控患者总数、总费用、全部医嘱数据条数等。 2、支持统计飞检质控结果指标，包括违规总条数、违规总患者数、违规项目种类数量及违规涉及金额等； 3、支持从科室、规则、项目及疾病等维度对违规数据进行统计分析； 4、支持自定义表头生成和查看报表，可选择科室、医生、规则类型、规则名称等维度。以报表和图表形式进行展示。 5、支持导出统计分析报表。

		6、所有图例都支持自定义开关，聚焦重点数据。
	全院费用分析	1、支持展示全院住院患者指定时间内的诊疗费用数据信息； 2、展示诊疗总费用/医保统筹基金发生费用/住院患者人次/次均费用月度趋势； 3、支持对全院科室、全院医生、全院患者住院费用从诊疗总费用，医保基金支付费用，药占比，耗占比等多个费用维度列表分析； 4、支持对科室月度基金阈值超预算的情况进行提示
	科室费用分析	1、支持展示科室本期费用字段信息； 2、展示诊疗总费用/医保统筹基金发生费用/住院患者人次/次均费用月度趋势； 3、支持全科医生、全科患者住院费用从诊疗总费用，医保基金支付费用，药占比，耗占比等多个费用维度列表分析； 4、支持对科室月度基金阈值超预算的情况进行提示。
	医师费用分析	1、支持展示医师负责病患指定时间内的诊疗费用，医保基金付费，住院患者人次，次均费用数据情况； 2、展示医师负责病患住院费用情况/住院患者人次/次均费用月度趋势； 3、支持展示医师全部患者住院费用从诊疗总费用，医保基金支付费用，药占比，耗占比等多个费用维度列表分析
	违规项目统计	1、从全院和科室角度，在院和离院维度，对全部诊疗项目、药品、耗材使用情况、违规数量及违规金额进行统计分析； 2、支持下钻展示违规项目具体分布情况；支持展示违规项目近几月分布情况，支持院方对重点关注项目进行标记等
	分析报告	▲根据选择的日期范围，系统可以自动生成该时间段的质控分析报告，分章节从各个维度对医院医保基金使用合规性的质控情况进行分析，图表结合，支持下钻导出，辅助医院内部总结汇报。
工具箱	编码查询	1、医疗服务项目查询：支持对诊疗项目和医疗服务目录管理提供系统内的国家及省医保目录的检索查看功能； 2、药品目录查询：支持对药品目录管理提供系统内的国家医保目录的检索查看功能； 3、医用耗材目录查询：支持对医用耗材目录管理提供系统内的国家及省医保目录的检索查看功能； 4、国临/医保诊断编码查询：支持对国临和医保 V2.0 诊断编码查询； 5、国临/医保手术编码查询：支持对国临 V3.0 和医保 V2.0 手术编码查询； 6、病例诊断编码查询：支持对病理 V2.0 诊断编码查

		<p>询；</p> <p>支持医保政策文档的上传维护，包含文件名称、发布字号发布日期、发布、具有查看等信息。支持 word/pdf 政策文件上传。支持医保政策文件查询，支持文件内容下载，浏览。</p>
<p>政策管理</p>		<p>▲1、规则库配置：</p> <p>（1）医保基金监管飞行检查标准规则库配置。主要根据《国家医保监管规则库 V1.0》维护规则类型：政策类、医疗类、管理类；维护飞检规则名称；规则说明；规则介入场景：开医嘱、开记账、预结算、出院；预警等级：疑似、违规、提示；规则使用地区范围；等字段配置。</p> <p>（2）医保常见问题规则库进行配置。主要根据《国家医保监管规则库 V1.0》维护规则类型：政策类、医疗类、管理类；维护规则名称；规则说明；规则场景；预警等级：疑似、违规、提示；规则使用地区范围；规则介入方式：事前、事中、事后等字段。</p> <p>（3）系统其他自定义规则库的配置，用户定制规则需求配置。</p> <p>▲2、当前已配置质控规则类型包括但不限于以下：</p> <p>（1）合理用药类：限生育用药、限药品适应症用药、重复用药、限年龄段用药、限二线用药、限性别用药、药品最小分类叠加使用限制、限工伤保险用药、仅限儿童用药、限门诊用药、限住院用药、仅限新生儿用药、限复方用药、仅限诊断用药、禁止诊断用药、禁止哺乳期用药、禁止妊娠期用药、限急救用药、甲类药品使用限制、甲乙类药品使用限制、药占比低等；</p> <p>（2）医保结算费用审核类：住院医疗费用结构不合理、分解收费、重复收费、项目每日金额限制、项目诊疗过程金额限制、费用自付较高、过高费用、低标入院、住院护理费超天数、住院诊察费超天数、床位费超天数等等；</p> <p>（3）医保经验类：频繁就医、加收项目需要依赖主项目、耗材需要依赖主项目、项目内涵重复、虚假费用、项目间隔周期不合理等；</p> <p>（4）规范诊疗类：重复诊疗、诊疗项目限制年龄段、诊疗项目限性别、呼吸声限制使用时长、项目仅限新生儿、项目限制科室、项目冲突、项目使用时长限制、项目每日限价等等；</p> <p>（5）支持自定义规则类，如对高值耗材，名贵药材，高价药品，特定药品等进行开具前质控提示管理，支持配置规则，匹配相关特定需求。</p> <p>3、规则项目维护：支持增加一条或者批量新增多条特定规则中的项目编码及编码；</p> <p>4、规则检索：支持根据多个规则标签进行规则检索查</p>

		询，包括规则名称、规则类型、规则适应区域、规则介入场景；
规则引擎	/	<p>1、规则预加载：系统对已维护的质控规则进行解析、合法性检查后，将质控规则按照类型进行分类加载，分类包括规则分类、场景分类、权重分类；场景规则过滤；</p> <p>2、场景规则过滤：系统根据用户角色和场景从规则预加载库中获取适合场景的质控规则，作为本次质控的规则条件。</p> <p>3、任务调度与规则质控：系统通过待质控数据和过滤后选取的质控规则按照预设的策略表达式进行计算，根据计算结果进行任务分发任务到执行器进行任务的执行，根据待质控数据和质控规则库条件进行数据的验证、计算，并对问题数据进行汇总保存质控结果，以完成本次质控任务。</p>
质控模式	实时质控	支持在 HIS 中的任意场景嵌质控引擎，支持如医生保存医嘱时，实时提醒医保违规质控结果，便于医生及时调整；
	定时质控	系统支持通过定时调度任务进行患者信息的违规信息质控。如夜间 12 时，统一质控，将日间发生并做人工干项处理后的情况做集中的一次审核反馈，以查缺补漏为目的，完整反馈所有病人的医嘱、费用违规信息。
数据采集	数据配置	<p>1、数据源配置：对数据采集功能中的数据源进行配置管理</p> <p>2、数据项配置：对同步的资源的数据项进行配置管理</p> <p>3、数据转换：在同步数据过程中对采集的数据字典项进行标准字典转换</p>
	数据质量校验	数据质量校验：对采集患者基础数据和住院数据进行质量校验，以百分比形式展示同步数据各项不符合指标情况，便于问题追踪。
	质控测试（批量质控）	<p>1、支持根据单条患者流水号数据，对具体患者医保数据进行质控；</p> <p>2、支持对一定结算时间范围内的患者，进行数据质控，得到批量质控结果</p>
系统管理	/	<p>1、账号相关信息维护</p> <p>2、对角色进行授权管理：对系统角色权限进行维护</p> <p>3、系统的功能菜单进行维护：对系统的功能菜单进行维护</p> <p>4、对系统机构信息管理：对系统机构信息进行维护</p> <p>5、医保统筹基金阈值配置：导入新增/修改医院科室年度或月份的基金拨付预算额，在费用统计分析模块支持显示科室医保统筹基金支付金额超预算预警。</p> <p>6、强密码设置：支持系统进行登录强密码配置。</p>
数据库	/	支持系统数据库为 oracle11g、12c、postgreSQL14 以上版本，保障数据库的正常运行，数据库的日常备份，

		数据库故障后的还原等。
兼容认证	/	▲支持国产化能力，能提供华为鲲鹏等国产服务器、人大金仓 Kingbase ES 等国产数据库的兼容互认证书； 注：需提供原件（或公证件），并将加盖公章的复印件附在响应文件中，否则不得分。

二、商务要求

服务期限	合同签订之日起至验收合格之后 12 个月止。
服务标准	符合国家、省、地方及行业规范等相关标准，满足采购人要求。
服务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付款方式	按双方合同约定
合同签订时间	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
验收条件及标准	满足国家、省、地方及行业规范等相关标准及采购人要求；以项目采购文件、合同及甲方需求为验收标准。供应商须协助采购人完成项目验收工作，具体验收形式由采购人确定。
验收方法及方案	由采购人按照有关规定组织验收。
售后技术服务要求、售后服务保障	服务期限内所有故障维护服务均为上门免费服务（包括但不限于技术支持服务、软件升级、系统漏洞修复等），并提供永久性 7*24 小时技术支持，包括各种软件系统故障及对各种突发事件采取应急措施等。

三、采购人对项目的特殊要求及说明

采购人的特殊要求及说明理由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包括供应商特殊资格等要求：无 2、是否收取磋商保证金和履约保证金：否 3、是否接受联合体参加磋商：否 4、本项目是否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合同分包：否 5、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否；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符合本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20%（工程项目为 3%-5%）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	--

	<p>6、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p> <p>7、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u>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u>。(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p>
--	---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容、要求
1	1.1 项目名称：驻马店市第一人民医院医院绩效管理咨询及信息化系统项目 1.2 采购人名称：驻马店市第一人民医院 1.3 项目编号：驿政采购-2026-01-1
2	合格供应商：具备竞争性磋商公告第二项规定的条件。
3	磋商报价： 3.1 本次磋商应以人民币报价。 3.2 供应商的最后一轮报价均超过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本项目磋商废止。 3.3 本项目代理费用：按驻马店市政府采购电子商城采购合同约定由采购人支付，金额为：25000.00 元。
4	现场踏勘或标前答疑：本项目不组织现场踏勘或标前答疑会。
5	响应文件组成：加密版电子响应文件，应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上传至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6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及地点：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7	磋商时间及地点：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8	评定办法：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
9	成交公告及成交通知书：评审（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审（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审（标）记录和评审（标）结果编写评审（标）报告，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履行核对评审（标）结果职责，并在评审（标）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标）报告通过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提交采购人，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标）报告1个工作日内通过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线上确定中标、成交供应商。确定成交供应商后，采购代理机构及时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等相关媒体上发布成交公告，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10	磋商保证金交纳与退还：本项目不收取磋商保证金。

11	签订合同：详见第二章采购需求第二项商务要求。
12	履约保证金的收取及退还：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13	采购资金来源：自筹资金。
14	付款方式：详见第二章采购需求第二项商务要求。
15	成交供应商可以以政府采购合同为担保向金融机构进行贷款融资。
16	响应文件有效期：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期结束后 60 日。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是合同的组成部分,有效期至合同完全履行止。
17	磋商开始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查询供应商是否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并将查询结果存档。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之后,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化不再作为评审依据；供应商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不作为评审依据。
18	质疑和投诉：详见第三章供应商须知第 10 条。
19	本项目使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供应商应于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将加密电子响应文件(.zmdtf 格式)在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加密上传,逾期上传其响应将被拒绝。
20	供应商注册:供应商首先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ggzy.zhumadian.gov.cn）”网站“投标人登陆版块”进行交易主体免费注册,然后按网站下载中心（其他）“诚信库申报操作手册”指导填报企业信息和上传有关资料原件的扫描件,完善诚信库信息,自行核验通过后,按网站下载中心（其他）“办理 HNXACA 单位个人数字证书所需材料下载”准备齐资料,最后到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驻马店市文明路 1196 号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1F 大厅）办理 CA 密钥,完成注册。
21	磋商文件下载:凡有意参加磋商者,登录“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s://ggzy.zhumadian.gov.cn/TPFront/）”网站,凭领取的企业身份认证锁（CA 密钥）登录系统进行网上免费下载磋商文件。供应商未按规定在网上下载磋商文件的,其响应将被拒绝。

22	<p>响应文件制作：</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供应商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ggzy.zhumadian.gov.cn/tpfront）”网站下载中心（政府采购类）：下载“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驻马店）”。 2. 供应商凭 CA 密钥登陆交易系统下载磋商文件（.zmdzf 格式）。 3. 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制作并提交。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zmdtf 格式），应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ggzy.zhumadian.gov.cn）”电子交易平台内上传； 4. 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为“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ggzy.zhumadian.gov.cn）”网站提供的“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驻马店）”制作生成的加密版响应文件。 5. 供应商在编制电子响应文件时，生成后的电子响应文件须按磋商文件的格式要求完成电子签字或盖章。无法直接完成电子签字或盖章的响应文件格式内容，供应商可以将签字后的扫描图片替换到相应格式中。 6. 磋商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制作在响应文件内，严格按照本项目磋商文件所有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否则将存在响应文件被拒绝的风险。 7、响应文件以外的任何资料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拒收。 8、供应商编辑电子响应文件时，根据磋商文件要求用法人 CA 密钥和企业 CA 密钥进行签章制作；最后一步生成电子响应文件（.zmdtf 格式和.nzmdtf 格式）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 CA 密钥。 9、电子响应文件制作流程，可参考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官方网站的，下载中心板块的视频（http://ggzy.zhumadian.gov.cn/TPFront/InfoDetail/?InfoID=844e0ea7-2b6c-425d-99f6-91bd5b500e5e&CategoryNum=026002）
23	响应文件上传:详见第三章供应商须知第 22 条
24	<p>磋商文件的澄清与变更：</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的澄清、更正或更改，澄清、更正或更改的内容将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网站“变更公告”和“答疑文件”告知供应商。各供应商须下载磋商文件和最新的答疑文件，以此编制响应文件。 2、因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在开启前具有保密性，供应商

	<p>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及回复，因供应商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p>
25	<p>开启（解密）：</p> <p>1、磋商当日，供应商无需到达磋商现场，仅需在任意地点使用企业 CA 密钥登入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不见面开标大厅（http://ggzy.zhumadian.gov.cn:9190/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及相应的配套硬件设备（摄像头、话筒、麦克风等）参加磋商活动。</p> <p>2、解密时，供应商必须使用能正确解密响应文件的 CA 密钥在规定的时间内（10 分钟）内完成远程解密，因供应商原因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视为供应商撤销其响应文件，系统内响应文件将被退回；因采购人原因或网上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导致供应商无法按时完成响应文件解密或磋商评审工作无法进行的，可根据实际情况报请批准后相应延迟解密时间或调整磋商评审时间（友情提示：若供应商已领取副锁（含多把副锁）请注意正副锁的使用差别）。</p> <p>3、远程解密前，供应商务必在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http://ggzy.zhumadian.gov.cn:8820/TPBidder）投标文件上传模块中使用“模拟解密”功能，验证本机远程自助解密环境。</p> <p>4、特别提醒：因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不见面交易系统具备视频直播、语音通话等，对网络带宽及硬件要求相对较高的功能，故供应商在参与使用不见面交易系统磋商的项目时，需确认是否满足如下要求：</p> <p>（1）网络要求：网络带宽 4M 以上。</p> <p>（2）硬件要求：电脑要求内存 4G 及以上，且需配套网络摄像头、麦克风、音箱等，并确保其均能正常运转。操作系统要求 Windows7 及以上，IE 浏览器 IE11 及以上。</p> <p>（3）人员要求：对于参与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不见面交易系统磋商的供应商，要求能熟练掌握电脑基础操作。不见面开标操作手册下载地址：</p> <p>（http://ggzy.zhumadian.gov.cn/TPFront/InfoDetail/?InfoID=6e085538-6be5-4d25-80b2-12f5fc669ba1&CategoryNum=026002）</p>
26	<p>评审：详见第三章供应商须知第 25、26、27、28、29 条</p>

27	<p>解释：构成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除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有特殊规定外，仅适用于磋商阶段的规定，按竞争性磋商公告、供应商须知、响应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当竞争性磋商文件与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或补充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合同文件约定或后者明显错误的除外。</p> <p>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解释。</p>
----	---

一 说 明

1. 适用范围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仅适用于竞争性磋商公告中所叙述项目的服务采购。

2. 定义

2.1 “采购人”系指本次采购项目的业主方。

2.2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本次采购项目活动组织方。

2.3 “供应商”系指下载了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且已经提交本次响应文件的参加磋商主体。

2.4 “供应商代表”系指代表供应商参加本次磋商活动的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2.5 “服务”系指供应商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一切工作内容。

2.6 “响应文件有效期”系指本次采购项目递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至合同签订之日止的期限。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有效期至合同完全履行止。

3. 采购预算（最高限价）

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4. 供应商应提交的证明文件

4.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格式见第五章）（根据《关于推行政府采购资格审查环节信用承诺制的通知》（驻财购[2022]15号）的规定，供应商在投标（响应）时，按照规定提供信用承诺函，无需提交上述证明材料，按照规定提供《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备查。采购

人有权在发放中标通知书前要求中标（成交）供应商提供证明材料，以备核实供应商承诺事项的真实性。）

4.2 供应商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及组织机构代码证（或具有有效的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原件的扫描件）

4.3 法定代表人本人磋商的，提供身份证原件的扫描件；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磋商的，提供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和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原件的扫描件。

4.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公司，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查询的相关材料并加盖公章（需包含公司基本信息、股东信息及股权变更信息）或提供承诺书；

4.5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4.6 其他需要提供的证明材料。

注：以上为必须提供的材料。本项目采用不见面交易，供应商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应及时完善主体诚信库中企业信息及扫描件，提交并自行核验通过。同时在“资格审查及评审材料”菜单下按分包挑选该包所用资格审查材料，以供评审过程中磋商小组查阅。供应商应确保主体诚信库信息与电子响应文件信息一致，上传的资料要真实并清晰可辨。评审时以电子响应文件及“资格审查及评审材料”菜单中选取的企业信息为准。

5. 磋商费用

不论磋商结果如何，供应商均应声明自行承担所有与磋商有关的全部费用。

6. 联合体参加磋商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7. 关联企业参加磋商

7.1 本磋商文件所称关联企业,是指存在关联关系的企业。“关联关系”的界定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二百六十五条、《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之规定。

7.2 关联企业中,同一个法定代表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都不得同时磋商活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磋商活动。一经发现,将导致磋商同时被拒绝。

7.3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8. 转包与分包

8.1 本项目不允许采取转包方式履行合同。

8.2 本项目不允许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

9. 特别说明:

9.1 供应商参加磋商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本法人所拥有。

9.2 供应商代表只能接受一个供应商的委托参加磋商。

9.3 《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五款“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9.4 供应商在磋商活动中提供虚假材料或从事其他违法活动的,其响应无效,由相关部门查处。

10. 质疑和投诉

10.1 供应商认为竞争性磋商文件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2 日之前提出质疑;供应商对磋商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应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环节的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同级财政部门投诉。

10.2 质疑、投诉应当采用书面形式,质疑及答疑将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不见面交易系统进行。质疑书、投诉书均应明确阐述竞争性磋商文件、磋商过程和磋商结果中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实质性内容,提供相关事实、依据和证据及其来源或线索,便于有关单位调查、答复和处理。

11. 供应商的风险

供应商没有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供应商没有对磋商文件在各方面都作出实质性响应是供应商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响应被拒绝。

二 竞争性磋商文件

12.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构成。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由以下部分组成：

12.1 竞争性磋商公告

12.2 采购需求

12.3 供应商须知

12.4 合同主要条款

12.5 响应文件格式

13.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3.1 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必要澄清、修改或补充的，应当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5 日前（如至原定截止时间不足 5 日的，则需延长磋商截止时间，竞争性磋商文件发售时间、递交样品截止时间等可以相应延长），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等相关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或变更公告。竞争性磋商文件公示期间对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的澄清、修改或补充不受上述限制。

13.2 竞争性磋商文件澄清、修改或补充的内容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13.3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或补充都应通过本代理机构以法定形式发布。采购人未通过本代理机构对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的澄清、修改或补充无效，磋商时不予认可。

13.4 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和开始磋商时间，但至少应当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 3 个工作日前，将变更时间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等相关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或变更公告。

三 响应文件的编制

14. 要求

14.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提供的格式编写响应文件，不得缺少或留空任何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填写的表格或

提交的资料。竞争性磋商文件提供格式的按格式填列，未提供格式的可自行拟定。响应性文件应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包括供应商资格要求、技术要求、商务要求和响应文件中对响应的要求），供应商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合法性、真实性负责。

14.2 供应商应完整签署响应文件格式附件中《竞争性磋商响应书》和《抵制商业贿赂承诺》，不得随意增减或修改内容。否则视为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未作出实质性响应。

15. 响应文件的语言和计量单位

15.1 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人、代理机构就有关磋商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简体中文书写。

15.2 关于计量单位，竞争性磋商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竞争性磋商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否则视为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未作出实质性响应。

15.3 原版为外文的证书类文件，以及由外国人做出的本人签名、外国公司的名称或外国印章等可以是外文，但应当提供中文翻译文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必要时磋商小组可以要求供应商提供附有公证书的中文翻译文件或者与原版文件签章相一致的中文翻译文件。

16. 响应文件的组成。响应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

16.1 竞争性磋商响应书

16.2 初次报价一览表

16.3 服务技术响应表

16.4 商务响应表

16.5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16.6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16.7 证明文件

16.8 抵制商业贿赂承诺

17. 响应文件有效期

17.1 响应文件从竞争性磋商公告所规定的递交响应性文件截止期之后开始生效，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16 项所规定的期限内保持有效。有效期不足将导致其响应文件被拒绝。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有效期至合同完全履行止。

17.2 特殊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可于响应文件有效期满之前书面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有效期，供应商应在采购代理机构规定的期限内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供应商答复不明确或者逾期未答复的，均视为拒绝上述要求。对于接受该要求的供应商，既不要求也不允许其修改响应文件。

18. 磋商报价

18.1 所有磋商报价均以人民币元为计算单位。供应商的报价为完成本项目服务内容产生的所有费用。

18.2 供应商要按初次报价一览表的内容填写。

18.3 供应商投报多包的，应对每包分别报价并分别填报初次报价一览表。

18.4 二次报价（最终）成交的价格在政府采购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供应商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以可调整的价格提交的磋商将被作为无效磋商处理。

18.5 不接受可选择的磋商报价。

18.6 对于供应商在初次报价一览表和响应性文件中列出的赠送条款，在评审时不得作为价格评分因素或者调整评审价格的依据。

19. 磋商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磋商保证金

20. 响应文件的签署

20.1 供应商应按本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响应文件。除了响应文件封面以外，每个页面都要在明显位置编制页码，按流水顺序填写，字迹必须清晰可认，响应文件的目录必须编序。响应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由供应商负责。

20.2 响应文件（.zmdtf 格式）是根据“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下载的电子竞争性磋商文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响应文件；

20.3 供应商应提交证明其拟供服务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技术响应文件，该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并须提供相对应的详细描述。

20.4 供应商在编制电子响应文件时，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用法人 CA 密钥和企业 CA 密钥进行签章制作。生成电子响应文件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 CA 密钥。生成后的电子响应文件须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格式要求完成电子签字或盖章。

20.5 不接受电报、电传和传真的响应文件。

20.6 全套响应性文件应无涂改和行间插字，除非这些改动是为改正供应商造成的必须修改的错误而进行的。有改动时，修改处应由供应商代表签署证明或加盖公章，但非供应商出具的材料，供应商改动无效。未按本须知规定的格式填写响应性文件或响应性文件字迹模糊不清，导致磋商小组无法认定是否实质性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其响应文件将被作为无效响应文件。

20.7 电子响应文件制作流程。可参考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官方网站的下载中心板块的视频（<http://www.zmdggzy.gov.cn/TPFront/InfoDetail/?InfoID=844e0ea7-2b6c-425d-99f6-91bd5b500e5e&CategoryNum=026002>）

四 响应文件的上传、提交

21. 响应文件的加密、标记

21.1 供应商应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zmdtf格式）。

21.2 供应商因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磋商系统出现问题无法上传电子响应性文件时，请与江苏国泰新点软件有限公司联系，联系电话：0396-2613088

22. 响应文件的上传、提交

22.1 供应商应在竞争性磋商公告中规定的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将制作好的电子响应文件加密上传至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逾期上传其响应将被拒绝。

23. 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3.1 供应商在磋商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响应性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和撤回通知应当按本须知要求签署、盖章、加密，并作为响应性文件的组成部分。

23.2 供应商在磋商截止期后不得修改、撤回响应性文件。供应商在磋商截止期后修改响应性文件的，其磋商将被拒绝。

五 响应文件的开启（解密）

24. 开启（解密）

24.1 在竞争性磋商公告中规定的时间、地点开启（解密）。

24.2 开启（解密）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采购人和有关方面代表参加。

24.3 开启（解密）时，首先，各供应商应在规定时间内对本单位的加密响应性文件进行解密，然后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对所有响应性文件进行解密。如供应商自身原因解密失败，其磋商将被拒绝。

24.4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其响应性文件：

24.4.1 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截止时间之后上传、提交响应文件的。

24.4.2 响应性文件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加密的。

24.4.3 未进行网上下载领取竞争性磋商文件参加磋商的。

24.4.4 一个供应商不只递交一套响应性文件的。

24.4.5 未在竞争性磋商公告规定的截止时间之前签到的。

六 磋商

25. 组建磋商小组

采购代理机构根据采购项目的特点依法组建磋商小组。磋商小组由评审专家、采购人组成，成员为3人（采购人代表1名，评审专家2名。采购人代表不得担任磋商小组组长）。

26. 响应文件的初审

26.1 磋商小组会将对响应文件进行检查，以确定响应文件是否完整、有无计算上的错误、是否已正确签署等。响应文件如果出现计算或表达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初次报价一览表的内容与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初次报价一览表为准；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除非磋商小组认为单价有明显的小数点错误，此时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性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响应性文件的报价，供应商同意后，调整后的报价对供应商起约束作用。如果供应商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则其响应文件将被作为无效响应。

26.2 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

26.2.1 资格性检查。磋商小组将依据响应性文件按竞争性磋商公告第二项所述的资格标准和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三章 4. 供应商应提交的证明文件对供应商进

行资格审查，以确定其是否具备磋商资格。如果供应商不具备资格、不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所规定的资格标准或提供资格证明文件不全，将被视为未实质性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

26.2.2 符合性检查。磋商小组将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符合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采购人可根据具体项目的情况对实质性要求作特别的具体规定）。实质性偏离是指：（1）实质性影响合同的范围、质量和履行。（2）实质性违背竞争性磋商文件，限制了采购人的权利。（3）不公正地影响了其它作出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的竞争地位。对没有实质性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将不进入下一阶段磋商。凡有下列情况之一者，其响应文件也将被视为未实质性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

- （1）响应文件未按规定签字、盖章的。
- （2）供应商代表未能出具有效身份证明，或与身份不符的。
- （3）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或不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标明的资格要求的。
- （4）响应文件有效期、服务期限等不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
- （5）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提供的格式填列、项目不齐全或内容虚假的。
- （6）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或意思表述不明确，或前后矛盾，或使用计量单位不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
- （7）响应文件的关键内容字迹模糊、无法辨认，或响应文件中经修正的内容字迹模糊无法辨认，或修改处未按规定签名盖章的。
- （8）不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它实质性条款。

磋商小组将拒绝被确定为没有实质性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磋商小组决定供应商是否实质性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只根据响应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其他的外部证据。

26.2.3 对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不合格的供应商，将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不见面交易系统网上实时告知其理由。

26.3 在评审过程中，磋商小组发现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相互串通。具体表现形式如下：

26.3.1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的。

26.3.2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个人编制的。

26.3.3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的。

26.3.4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的。

26.3.5 不同供应商授权同一人作为供应商代表的。

26.3.6 有证据证明供应商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其他供应商串通的其他情形的。

26.3.7 磋商小组认定的其他串通情形。

27. 响应文件的澄清

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磋商小组可以书面形式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不见面交易系统远程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供应商的澄清应当在磋商小组规定的时间内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不见面交易系统远程以书面形式作出，由其磋商代表签字。但澄清事项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不得实质性改变响应文件的内容，不得通过澄清等方式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对待。磋商小组不得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和解释。

28. 磋商

28.1 对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合格的供应商，进入本次磋商程序。

28.2 磋商小组通过随机方式确定参加磋商供应商的磋商顺序，所有成员集中与供应商按照顺序分别单独进行磋商。在磋商中，磋商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磋商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及合同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磋商文件有实质性变动的，磋商小组应当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磋商供应商。

28.3 本次磋商进行二轮次报价，并给予每个供应商相同的机会。响应文件报价为第一轮报价，以后轮次报价不得高于上一轮次报价（除磋商文件有实质性变动外），否则将被视为未实质性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供应商应当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电子平台不见面系统进行网上二轮报价，在驻马店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系统规定的时限内提交给磋商小组，磋商报价以供应商的后一轮次报价为准。（如果一包中分项目过多，第二轮可以只报总价，分项目价格按本轮总报价与第一轮总报价的优惠比例相应调整）。

注：磋商小组在完成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后，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评标交易平台向通过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推送二次报价信息，请各供应商密切关注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评标交易平台信息推送提示，若因供应商操作不当，造成二次报价错误或错过报价时间或供应商长时间未进行二次报价等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28.4 在确定成交供应商之前，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不见面交易系统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29. 磋商过程及保密原则

29.1 凡与本次磋商有关人员对于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磋商中的有关资料等，均不得向任何人透露。否则，将按有关规定追究相关人员的责任。

29.2 在磋商期间，供应商试图影响或干预评审的任何行为，将导致其丧失参加磋商的资格，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七 确定成交供应商

30. 成交原则

30.1 本次磋商将按照综合评分法确定成交供应商，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办法。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磋商报价得分 = (磋商基准价 / 最后磋商报价) × 价格权值 × 100。

30.2 磋商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供应商。得分相同的，按磋商最后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与磋商最后报价均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排列。以上全部相同的，通过随机抽取产生。

31. 确定成交供应商和成交候选供应商

评审（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审（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审（标）记录和评

审（标）结果编写评审（标）报告并推荐 3 名成交候选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履行核对评审（标）结果职责，并在评审（标）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标）报告通过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提交采购人，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标）报告 1 个工作日内通过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线上确定中标、成交供应商。

32. 成交通知书及成交公告

32.1 确定成交供应商后，采购代理机构及时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等相关媒体上发布成交公告，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32.2 成交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不领取成交通知书的，视为成交后自动放弃成交资格，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成交供应商在有效的最后一轮报价中报价最低，非不可抗力放弃成交资格的，视为供应商恶意串通。

32.3 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应按相关法律、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2.4 成交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合同签订后，成交通知书成为合同的一部分。

33. 采购代理机构宣布磋商终止的权利

出现下列情况之一时，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宣布磋商废止，并将理由通知所有供应商：

33.1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3.2 供应商的最后一轮报价均超过了采购控制价，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33.3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33.4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结束后参加供应商不足 3 家的，评审期间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采购文件作出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但符合财库【2014】214 号第三条第四项和《财政部关于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中规定情形的除外。

八 磋商办法及评分标准

综合评分法

为公正、公平、科学地选择成交供应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规定》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本项目的实际，制定本办法。

一、总则

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总分为 100 分。按供应商须知第 30 项的规定排列成交资格。评分过程中采用四舍五入法，保留小数 2 位。

二、磋商内容及标准

1. 价格调整要素

竞争性磋商小组根据政府采购相关规定，对有效供应商的磋商服务符合价格折扣条件的，按照“价格调整要素及价格折扣幅度列表”进行报价调整，以调整后的价格作为供应商的评审价。

价格分应当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磋商价格最低的报价为评审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text{磋商报价得分} = (\text{评审基准价} / \text{磋商报价}) \times \text{价格权值} \times 100$$

价格调整要素及价格折扣幅度列表：

价格要素	价格折扣幅度
服务由小型或微型企业承接的。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20%；

注：供应商认为按规定享受其他国家政策支持、扶持的，由供应商提供相关法律法规依据，每项按 0.5%折扣。

(1)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第五章附件）

(2) 根据《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的规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3) 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

福利性单位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见第五章附件）

(4) 价格调整

4.1 如果同一包为单一产品，对最后一轮报价进行调整，调整后的报价作为最终评定价。

$$\text{最终评定价} = \text{最后一轮报价} \times (1 - \Sigma \text{价格折扣幅度})$$

4.2 如果同一包内有多个产品，部分产品符合政策功能要求的，只对符合政策功能要求的产品依据《报价明细表》按上述价格折扣幅度进行折扣。

4.3 如果最后一轮供应商按《报价明细表》报价，对最后一轮报价进行调整，调整后的报价作为最终评定价。

$$\text{单项调整报价} = \text{最后一轮单项报价} \times (1 - \Sigma \text{价格折扣幅度})$$

$$\text{最终评定价} = \Sigma \text{单项调整报价} + \Sigma \text{不进行价格调整产品的最后一轮单项报价}$$

4.4 如果最后一轮报价只报总价，先对第一轮报价进行调整，再按最后一轮报价比第一轮报价降价幅度计算出最终评定价。

$$\text{第一轮单项调整报价} = \text{第一轮单项报价} \times (1 - \Sigma \text{价格折扣幅度})$$

第一轮调整后报价总价 = Σ 第一轮单项调整报价 + Σ 不进行价格调整产品的第一轮单项报价

$$\text{最终评定价} = (\text{最后一轮报价} / \text{第一轮报价}) \times \text{第一轮调整后报价总价}$$

2. 评审因素及评分标准

序号	评分因素	分值	评分标准
一、价格分（10分）			
1	价格分	10分	<p>价格分应当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且磋商报价价格最低的报价为评审基准价格，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p> <p>磋商报价得分 = (评审基准价 / 磋商报价) × 10</p> <p>注：1. 以上计算过程按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p> <p>2. 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审基准价和磋商报价。</p>
二、技术分（68分）			

1	技术指标 响应情况	30 分	<p>供应商针对本项目“第二章采购需求 技术要求”如实响应，技术指标全部满足或优于采购需求得 30 分；其中加“▲”项为重要技术指标，需提供相关系统截图或相关证明资料的扫描件，响应不满足采购需求或漏项、缺项的，每一项扣 2 分，非加“▲”项为一般技术指标，响应不满足采购需求或漏项、缺项的，每一项扣 1 分，扣完为止。（供应商须如实填写《服务技术响应表》，标注清楚每条参数的偏离情况。）</p>
2	技术方案	12 分	<p>供应商根据项目要求，提供针对本项目的技术方案，方案应包含但不限于：①理解客户需求和 工作重难点分析方面；②总体架构和业务框架设计；③数据交换设计和网络资源设计；④与医院系统对接方案等。每提供一项得 3 分，最多得 12 分，未提供或者提供内容存在缺陷的，该小项不得分。 (注:缺陷是指内容不满足采购人采购需求，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的情形、内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节点、套用其他项目方案、内容前后矛盾、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等情形)。</p>
3	系统维护 方案	6 分	<p>供应商针对本项目要求，提供针对本项目的设备维护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软件升级方案；②巡查报告制度方案（包括设备的安全检查、运行状态检查、质量检查等）。每提供一项得 3 分，最多得 6 分，未提供或者提供内容存在缺陷的，该小项不得分。 (注:缺陷是指内容不满足采购人采购需求，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的情形、内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节点、套用其他项目方案、内容前后矛盾、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等情形)。</p>
4	实施方案	6 分	<p>供应商根据项目要求，提供科学、合理、详细的实施方案，方案应包含但不限于：①项目整体实施进度计划；②安装、调试和测试方案等。每提供一项得 3 分，最多得 6 分，未提供或者提供内容存在缺陷的，该小项不得分。 (注:缺陷是指内容不满足采购人采购需求，非专门针对本项</p>

			目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的情形、内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节点、套用其他项目方案、内容前后矛盾、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等情形)。
5	技术支持及售后运维服务方案	6分	<p>供应商根据项目要求,提供针对本项目的运行维护服务及技术支持等方案,方案应包含但不限于:①团队人员分工和服务内容;②售后服务响应时间(1小时以内响应得2分,超过1小时-4小时以内响应得1分,超过4小时响应不得分);③售后服务流程、服务质量保证等。每提供一项得2分,最多得6分,未提供或者提供内容存在缺陷的,该小项不得分。</p> <p>(注:缺陷是指内容不满足采购人采购需求,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的情形、内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节点、套用其他项目方案、内容前后矛盾、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等情形)。</p>
6	应急方案	8分	<p>供应商根据项目要求,提供针对突发情况提供应急服务方案及保障措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应急故障(网络中断、电路终端等)响应流程;②应急故障响应时间(1小时以内响应得2分,超过1小时-4小时以内响应得1分,超过4小时响应不得分);③应急保障措施(包括但不限于人员和设备调配、责任分工等);④容灾备份服务(应急事件数据备份)。每提供一项得2分,最多得8分,未提供或者提供内容存在缺陷的,该小项不得分。</p> <p>(注:缺陷是指内容不满足采购人采购需求,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的情形、内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节点、套用其他项目方案、内容前后矛盾、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等情形)。</p>
三. 商务分 (22 分)			
1	业绩	12分	<p>供应商具有2023年1月1日以来类似项目业绩,提供一份得4分,最多得12分。(提供合同及中标(成交)通知书原件扫描件,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否则不得分)。</p>

2	培训方案	6分	<p>供应商根据项目要求，提供针对本项目开发后的培训方案，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培训目标、培训计划、培训方式；②培训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医院绩效改革理念培训，医院绩效方案解读及培训，二次分配辅导培训，分科系的辅导及培训等）；③培训的考核与效果评估等。每提供一项得2分，最多得6分，未提供或者提供内容存在缺陷的，该小项不得分。（注：缺陷是指内容不满足采购人采购需求，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的情形、内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节点、套用其他项目方案、内容前后矛盾、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等情形）。</p>
3	培训时间	4分	<p>根据培训时间进行评价：</p> <p>（1）供应商对采购单位的操作员、技术人员、维护人员、管理人员、绩效员等进行不少于5场培训，得4分；</p> <p>（2）供应商对采购单位的操作员、技术人员、维护人员、管理人员、绩效员等进行2-4场培训，得2分；</p> <p>（3）供应商对采购单位的操作员、技术人员、维护人员、管理人员、绩效员等进行低于2场培训，不得分。</p>
得分的计算		<p>磋商小组成员评分=价格分+技术分+商务分</p> <p>评审总得分=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合计总分/磋商小组组成人员数</p>	
<p>注：在响应文件内须提供以上评分项要求提供的各类证书或证明等材料，并上传至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主体诚信库，同时在“资格审查及评审材料”菜单下按分包挑选该包所用评审材料，以供评审过程中磋商小组查阅。评审时以电子响应文件及“资格审查及评审材料”菜单中选取的企业信息为准。否则不得分。</p>			

九 合同授予

34. 签订合同

34.1 采购人、成交供应商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在磋商文件第三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根据磋商文件确定的事项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成交供应商逾期未签订合同，视为成交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按照有关法律规定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采购人逾期不与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的，按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处理。

34.2 竞争性磋商文件、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补充或修改的文件及澄清或承诺文件等，均为双方签订合同的组成部分，并与合同一并作为本竞争性磋商文件所列采购项目的互补性法律文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4.3 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成交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成交条件的，采购人可以按照磋商小组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成交候选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组织采购活动。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35.4 采购人按照法律法规及各级财政部门相关规定，在规定时间内将合同副本报同级财政部门备案。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

（采购人可根据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增减条款和内容）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甲方：（采购人）

乙方：（中标供应商）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按照_____（项目编号）的招标结果签订本合同。

1、服务内容：

2. 合同金额

本合同金额为人民币（大写）：_____元（¥_____元）。

3. 服务期限和服务地点

3.1 服务期限：

3.2 服务地点：

4. 付款方式

付款方式：

5. 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6. 技术资料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等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

7. 知识产权

乙方保证所提供的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

8. 无产权瑕疵条款

乙方保证所提供的服务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如有产权瑕疵的，视为乙方违约。乙方应负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损失。

9. 履约保证金的收取及退还

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10. 转包或分包

10.1 本合同范围的服务乙方不得以任何方式和形式进行转包和分包，须在响应文件中作出响应，否则视为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未作出实质性响应。

10.2 乙方如有转包和分包的行为，甲方有权给予终止合同。

11. 质量保证

乙方应提供优质服务，保证服务质量，且不能低于合同规定的范围和种类。

12. 验收

验收严格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规定的标准进行验收。

13.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3.1 甲方有权对合同规定范围内乙方的服务行为进行监督和检查，拥有监管权。有权定期核对乙方提供服务所配备的人员数量等。对乙方未按照合同履行的部分有权下达整改通知书，并要求乙方限期整改。

13.2 甲方有权依据双方签订的考评办法对乙方提供的服务进行定期考评。当考评结果未达到标准时，有权依据考评办法约定的数额扣除履约保证金。

13.3 负责检查监督乙方管理工作的实施及制度的执行情况。

13.4 国家法律、法规所规定由甲方承担的其它责任。

14.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4.1 对本合同规定的委托服务范围内的项目享有管理权及服务义务。

14.2 对甲方下达整改通知书及时配合处理。

14.3 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接受甲方的监督。

14.4 国家法律、法规所规定由乙方承担的其它责任。

15. 违约责任

15.1 甲乙双方必须遵守本合同并执行合同中的各项规定，保证本合同的正常履行。

15.2 如因乙方工作人员在履行职务过程中的疏忽、失职、过错等故意或者过失原因给甲方造成损失或侵害，包括但不限于甲方本身的财产损失、由此而导致的甲方对任何第三方的法律责任等，乙方对此均应承担全部的赔偿责任。

16.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6.1 因不可抗力造成违约的，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并在随后取得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后的15日内向另一方提供不可抗力发生以及持续期间的充分证据。基本于以上行为，允许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16.2 本合同中的不可抗力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如地震、台风、洪水、火灾；政府行为、法律规定或其适用的变化或者其他任何无法预见、避免或者控制的事件。

17. 合同纠纷处理

因本合同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事项发生争议，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选择以下方式解决：

17.1 向甲方所在地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17.2 向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8. 违约解除合同

18.1 违反本合同第 10 条的规定的。

18.2 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主要义务的。

18.3 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有腐败和欺诈行为的。

19. 其他约定

19.1 本采购项目的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标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以及相关的澄清确认函（如果有的话）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9.2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补充。

19.3 本合同正本一式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一份。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1 个工作日内，甲方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进行合同公告及备案。

20. 附件

甲 方：

乙 方：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第五章 附件--响应文件格式

注释：

《响应文件格式》是供应商的部分响应文件格式和签订合同时所需文件的格式。供应商应按照这些格式文件制作响应文件。

目 录

- 附件 1 响应文件封面（格式）
- 附件 2 竞争性磋商响应书（格式）
- 附件 3 初次报价一览表（格式）
- 附件 4 服务技术响应表（格式）
- 附件 5 商务响应表（格式）
- 附件 6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格式）
- 附件 7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 附件 8 证明文件
- 附件 9 抵制商业贿赂承诺（格式）

政府采购项目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项 目 名 称：_____

项 目 编 号：_____

标 包 号：_____

供应商名称：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日 期：_____

附件 2

竞争性磋商响应书（格式）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_____（供应商名称）现委托 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参加贵方组织的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标包号：_____）的竞争性磋商。现正式提交下述文件 1 份：

- 1、初次报价一览表。
- 2、服务技术响应表。
- 3、商务响应表。
- 4、证明文件。
- 5、抵制商业贿赂承诺。

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成交供应商，我方就本次竞争性磋商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并宣布同意如下：

1、我方承诺具备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资格条件。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本竞争性磋商项目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并根据需要提供一切证明材料，并保证其真实、合法、有效。

2、我方同意在响应文件有效期内遵守本响应文件中的承诺且在此期限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如果我方成交，响应文件有效期与合同履行期相同。

3、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竞争性磋商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和有关附件，将自行承担因对全部竞争性磋商文件误解而产生的相应后果。

4、我方保证尊重磋商小组的确定结果。

5、我方遵守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规定，接受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政府采购合同的全部条款且无任何异议。

6、如果发生供应商须知第 26.2.1、26.2.2 项所述情况，同意被认定为未实质性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

7、如果发生供应商须知第 26.3、32.2 项所述情况，同意磋商小组认定我方的行为属于恶意串通行为，并自愿接受监管部门的处罚。

8、如果发生供应商须知第 29.2 项所述情况，同意被认定为丧失参加磋商的资格，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9、如果被确定为成交供应商，我方同意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领取成交通知书。否则，视为我方成交后自动放弃成交资格，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

10、如果被确定为成交供应商，我方同意在领取成交通知书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否则，视为我方成交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11、我方最近 3 年内被公开披露或查处的违法违规行为有：_____。

12、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和责任。

13、与本响应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供应商代表签字：_____

供应商名称：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_____年 ___月 ___日

附件 3

初次报价一览表（格式）

项目编号：_____

标包号：_____

货币单位：元

项目名称	
供应商名称	
磋商总报价（元）	大写： 小写：
服务标准	
服务期限	
备注	

注：1、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单位公章或供应商代表签字或盖章，否则其响应作无效响应处理。

2、磋商费用为完成本项目服务内容产生的所有费用。

3、凡认为符合价格折扣条件的，在“备注”栏内注明符合何种折扣条件，以方便磋商小组评审。

4、供应商按格式填列，不得自行更改，否则引起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供应商代表签字：_____

供应商：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 4

服务技术响应表（格式）

项目编号：_____ 标包号：_____

序号	名称	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响应文件响应	偏离情况

注：供应商必须如实完整填写表格，“偏离情况”是指“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供应商代表签字：_____

供应商：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 5

商务响应表（格式）

项目编号：_____ 标包号：_____

项目	磋商文件要求	是否响应	磋商供应商的承诺或说明

供应商代表签字：_____

供应商：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 6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格式）

供应商名称：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性别：____，年龄：____，职务：____

系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此处请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

供应商名称：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 7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我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本授权，以我方的名义参加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竞争性磋商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响应文件递交、磋商、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代理人的签名负全部责任。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代理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委托期限：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名：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名：_____

职务：_____

职务：_____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号码：_____

此处请附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扫描件

供应商名称：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8.1 驻马店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致（采购人或政府采购代理机构）：

单位名称（自然人姓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联系地址和电话：

我单位（本人）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坚守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本人）郑重承诺，我单位（本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

记录；

（六）未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未曾作出虚假承诺；

（七）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单位（本人）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注：1. 供应商须在投标（响应性）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响应）处理。

2. 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8.2 供应商情况介绍（格式自拟）

8.3 技术部分（格式自拟）

供应商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技术要求内容自行编制。

8.4 其他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证明文件。

8.5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若无此项可删除）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____（单位名称）的____（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_____（标的名称），属于_____（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_____（标的名称），属于_____（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8.6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若无此项可删除）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8.7 关于监狱企业（若无此项可删除）

1、政府采购政策

财政局、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2、附证明材料

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评审时不予价格扣除优惠。

附件 9

供应商自觉抵制政府采购领域
商业贿赂行为承诺书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为进一步规范政府采购行为，营造公平竞争的政府采购市场环境，维护政府采购制度良好声誉，在参与贵单位组织的竞争性磋商活动中，我方庄重承诺：

一、依法参与竞争性磋商活动，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争。

二、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磋商小组成员提供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对索取或接受商业贿赂的单位和个人，及时向财政部门 and 纪检监察机关举报。

三、不以提供虚假资质文件等形式参与竞争性磋商活动，不以虚假材料谋取成交。

四、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它供应商，与其它参与竞争性磋商活动的供应商保持良性的竞争关系。

五、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磋商小组成员恶意串通，积极维护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和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六、严格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约定义务，不在政府采购合同执行过程中采取降低质量或标准、减少数量、拖延交付时间等方式损害采购人的利益，并自觉承担违约责任。

七、自觉接受并积极配合相关监督部门实施的监督检查，如实反映情况，及时提供有关证明材料。

供应商代表签字：_____

供应商：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本项可自行删除）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驻马店市政府采购合同融资金融机构联系方式

1、上海浦东发展银行信阳分行

联系人：陈安达 18538266767

李鹤松 18638169788

地址：信阳市羊山新区新六大街北段九阳大厦一号楼

2、中原银行驻马店分行公司业务七部

联系人：王磊

联系电话：13783327708

地址：驻马店市驿城区文明路168号（天龙大酒店对面）

3、郑州银行驻马店分行

联系人：禹阳

联系电话：15103825000

地址：河南省驻马店市置地大道与天中山大道交叉口西南角

4、驻马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鄢川源 15136590288 3699502

周莉娟 15290172878 3618869

地址：驻马店市驿城区文化路360号

5、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驻马店分行营业部

联系人：罗浩 手机号 15239620736

刘杰 手机号 16639631991

地址：驻马店市文明路 188 号

6、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东明路支行

联系人：李阿萃 18638139933

地址：郑州市东明路与东风路交叉口